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延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
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7日发布《关于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确权公告》，公告提及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弘股份”或“公司”）的股份预计将于2019年3月11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

公司已经于2019年3月6日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登记托管的函》及《关于同意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但鉴于公司部分股东的账户托管单元较多，且存在较多质押冻结、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形，导致公司的股份初始登记工作未能如期办理，因此公司股份将无法于2019年3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

目前，公司正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初始登记工作，预计公司股份延期至2019年4月11日开始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

风险提示：若公司股份初始登记工作在预计时间之前办理完成，

中弘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时间亦将相应提前。若公司股份初始登记工作未能在预期时间内办理完毕，中弘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时间存在继续延期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7 日